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申请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开具银行承兑、保函、信用证及其他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最终以在授信额度内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上述授信期限和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银行签署上述综合授信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整体持续稳健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